丁政[2022]8号

关于印发《丁湖镇关于市安全生产巡查泗县

反馈问题整改方案》的通知

各村民委员会，镇直有关单位:

经镇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同意，现将《丁湖镇关于市安全生产巡查泗县反馈问题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整改工作。

丁湖镇人民政府

2022年2月16日

丁湖镇关于市安全生产巡查泗县

反馈问题整改方案

为切实做好市安全生产巡查泗县反馈问题整改工作，结合我镇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巡查反馈问题整改为契机，进一步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健全完善“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安全生产责任体系和制度体系；加强巡查整改成果运用，进一步补短板、强弱项、提能力，推动安全生产监管体制机制创新，促进安全生产治理能力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升重大安全风险防范化解能力，以高水平安全服务高质量发展。

二、基本原则

（一）聚焦问题，整改见底。坚持在“条条要整改、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上狠下功夫，实行表格化、清单式管理，把整改个性问题和共性问题、显性问题和隐性问题结合起来，以“钉钉子”精神推进整改落实。对能够立即解决的，立行立改、早见成效；对需要阶段性推进的，明确目标任务和时间节点，做到问题不整改不放过，整改不彻底不放过。

（二）标本兼治，综合施策。坚持做到既要确保巡查反馈问题全面整改，又要深刻反思问题产生的根源，着力解决体制机制层面的问题；既要确保反馈问题整改到位，又要对巡查组提出的整改意见研究提出贯彻落实措施；既要切实解决好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又要注重解决好工作作风方面存在的不足之处，进一步推进源头治理、系统治理、综合治理。

（三）齐抓共管，共同发力。坚持“属地为主，分级负责”原则，各村和有关部门要认真抓好职责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工作，做到各司其职、各尽其责。镇安委办要加强整改工作统筹协调，督促指导村及部门严格按要求落实整改措施和整改责任。整改事项涉及多个部门的，要加强沟通协调，做到密切配合、整体推进。

三、工作安排

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从即日起至2022年3月31日结束，主要分3个阶段。

（一）动员部署阶段（即日起至2022年2月20日）。各村和有关部门要召开专题会议，对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进行全面安排部署，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任务和时间节点，以“不贰过”的决心抓好整改落实。

（二）集中整改阶段（2022年3月1日至2021年3月20日）。根据整改方案要求，狠抓问题整改，对能够及时整改到位的，立行立改；一时不能整改到位的，制定科学合理的整改方案，限期整改，跟踪督办，确保问题整改见底清零。

（三）督查验收阶段（2022年3月21日至2022年3月31日）。镇安委办会同镇纪委对整改落实情况开展督导检查和先期验收，整改落实情况纳入2022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责任考核内容。对未认真落实整改的村和部门进行通报批评，约谈主要负责同志，并在镇会议上检讨发言。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各村和有关部门要进一步提高站位，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安排部署，带头抓好整改，切实将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整改过程中，主要负责同志调整的，要做好整改工作衔接，确保整改工作不断档、不脱节。

（二）统筹兼顾，全面推进整改。各村和有关部门要将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与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精神相结合、与持续深化安全生产“铸安”行动常态化实效化和风险管控“六项机制”制度化规范化相结合、与推深做实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相结合，不断加强改进安全生产工作，筑牢安全防线，守住安全底线，推进整改工作和年度重点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落实责任，严格复查验收。各村和有关部门要对照整改责任清单,认真履行整改责任，确保整改质量，按期完成整改任务，坚决杜绝走形式、走过场。巡查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上报，必须由主要负责同志审核签字并加盖公章，严格落实“谁整改、谁签字、谁负责”。镇安委办要加强督促协调，定期通报整改工作情况，严把整改复查验收关。

附件：1.市安全生产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名单

附件1

市安全生产巡查反馈问题整改工作

领导小组名单

组 长：范钦成

副组长：郭同山

成 员：王 智 孙 浩 孙庆銮 汪 策 杨 彬 谢 亚

吴 静 张 辉 吴其强

各村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镇党政办，汪策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